



公 告

111 年 4 月 1 日

主 旨：因應 COVID-19 疫情防範，連假期間應注意事項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 因應 COVID-19 疫情防範，降低傳播風險，連假期間敬請同仁配合及遵守注意事項如下：
 - (一) **嚴加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各項指引及措施**，並建議加入衛生福利部臉書(FB)或 Line 群組以及時掌握最新疫情訊息。
 - (二) **全程佩戴口罩**，在戶外脫除時建議更換新口罩為宜。
 - (三) **勤洗手**加強手部清潔。
 - (四) 落實簡訊**實聯制**。
 - (五) **減少出入人潮擁擠或密閉公共場所**，避免群聚或增加染疫風險。
 - (六) 維持正常作息、睡眠、飲水、營養及良好運動。
- 二、 同仁如有「**與確診者足跡重疊**」或「**收到細胞簡訊通知**」時，請採取**居家快篩**（自行至藥局購買）檢測，並實施自我健康監測 14 天，**如有發燒、上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儘速就醫**，並**通報權責主管和環安小組**掌握及處置。
- 三、 疫情瞬息萬變，敬請同仁落實防疫，配合及遵守防疫管制措施，確保家庭及全院人員健康安全。
- 四、 防疫事項通報及諮詢：環安小組執行秘書邱滄貴(0928-342003)；職安幹事翁俊棋(0972-092555)、鄭景淅(0928-979341)；農政中心朱泰豐(0920-459565)。相關疫情預防資訊可逕行連結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查詢或 1922 諮詢。若有其他不適症狀亦可利用本院臨場醫護資源，及早介入及預防。

此致

各 單 位

環保暨勞安衛生小組

啓

